

最严厉移民政策—— 限制曾享福利的移民入籍

金石律师事务所

NBC NEWS在8月7日的报道称，根据他们的四个消息来源，川普政府计划在未来几周内提出新提案来限制入籍人数。这项提案的细则虽然还未尘埃落定，但是根据NBC NEWS的消息，曾经使用过或其家庭成员曾经使用过公共福利项目的合法移民，将会更难成为公民或拿到绿卡，这些项目里包括常见的奥巴马医改（Obamacare）、儿童健康保险（children's health insurance）、食物券（food stamp）等。

移民律师、权益人士及公共健康研究人员表示，这将是几十年来合法移民系统的最大变革，造成的影响可能波及超过2000万移民。他们表示，对于那些工作难以支撑整个家庭的移民将会尤其困难。

过去，使用像社会保障保险这样的公共福利已经影响了移民获得合法的身份，但是这项提案可能意味着可以拒绝家庭收入为贫困线水平2.5倍的移民家庭获得合法身份。

NBC NEWS的消息人士称，此项计划的一个版本已经发给白宫管理和预算办公室（White House Office of Management and Budget），这是颁布一项规定的最后一步。国土安全部发言人说：“政府致力于执行现有的移民法，力图保证进入或留在美国的外国人可以自给自足，以便保护

美国纳税人。任何政策上的变化都是确保政府会对纳税人的钱负起管家的责任，并依法裁定移民福利的申请。”

根据移民局的数据，在2016财年，也是奥巴马政府的最后一个财年度，有120万移民拿到绿卡，753,060移民完成入籍成为公民。而2018财年第一季度的数据显示，政府将获得绿卡的移民数量减少了20%。2018财年的前两个季度的移民入籍数据与2016财年同期相比几乎没有变化，移民局表示根据往年的趋势，入籍人数将在下半年上升。

尽管这项政策可能影响深远，但是它并不需要国会的批准。正如1999年克林顿政府所做的一样，川普政府将重新定义“公共指控（public charge）”。这一定义最初出现在19世纪的移民法中，用来保护移民局避免负担过多的无法为美国社会做出贡献的移民。

据NBC NEWS称，很多移民律师正在准备对“公共指控”规则进行回击。国家移民法律中心的一份声明中提到，“任何迫使数万家庭在失去身份和食物或医疗保险中做出选择的政策都会加剧问题的恶化，例如饥荒、未满足的健康需求、贫困儿童和无家可归，会对家庭的幸福和长远的成功以及社区繁荣造成长期的影响”。

9月EB-2排期倒退两年

张哲瑞联合律师事务所

2018年8月8日，美国国务院公布了2018年9月最新的移民签证排期。

在Application Final Action Dates表上，中国大陆、印度EB-1申请排期日依然为2012年1月1日。其它国家和地区的EB-1申请排期截止日从2016年5月1日前进到2016年6月1日。中国大陆EB-2的排期截止日从2015年3月1日倒退回2013年1月1日，EB-3的排期截止日从2014年7月1日前进到2014年11月1日，EB-5的排期截止日从2014年8月1日前进到2014年8月8日，除中国大陆和印度外的其它国家和地区的EB-2排期截止日也为2013年1月1日。也就是说，只有那些早于这些日期的

移民签证申请可能被批准。

在Dates for Filing Applications表上，EB-1世界范围内均无排期，中国大陆EB-2的排期截止日依然为2015年4月1日，EB-3的排期截止日保持在2016年1月1日不变，EB-5的排期截止日保持在2014年10月1日不变。

目前，对于出生在中国大陆的NIW EB-2申请人来说，需要等待较长时间的排期才能递交身份调整申请。不过请注意，如果您的配偶出生在除中国大陆或印度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包括港澳台），您在递交NIW申请时，可借用配偶出生所在地的移民名额，尽快递交I-485申请。

法律信箱

移民官可直接 拒绝移民申请

读者提问：

最近从网络新闻、报刊杂志以及亲朋好友那儿听说了一则消息：移民局从9月11日开始，对于各种移民案件的申请，如果递送的资料与证据不完备，可以直接拒绝。记得以前至少给申请人一个补材料的机会。

另外还有报导说，一旦申请被拒绝，申请人不具备其他合法居留的身份，移民局会立即将案件移交移民法庭，开始遣送程序。这种情况下，我们申请人应该注意什么事项，避免严重的后果？

黄亦川律师回答：

的确有消息传来，移民局的移民官员从今年9月11日开始，对于资料不完备或证据不充分各类移民申请案件，有权力直接拒绝。不需要再和往常一样，先发一份补材料的通知；或者在补材料后判定材料依然不完备，还有可能给一次最后的机会，通知申请人，移民局准备拒绝你的案子，请于三十天内申诉。

这样一来，当事人的申请千万不能够再掉以轻心，以为先填个表格，寄给移民局立案，占个位子，然后在慢慢准备补充材料。

申请案件被直接拒绝当然不是好事，更严重的问题还不在此。以往移民申请案件被拒绝，移民局就会关闭此案件，一般不会采取后续行动。申请人如果有能力负担费用，可以从新申请。新的指令开始实施后，被拒绝的申请人，在没有其他合法居留身份的保障下，移民局主动将申请人的资料转交移民法庭，对非法居留的申请人开始递解程序。申请人会收到定时出庭的通知。唯一的申诉途径，是经由移民法官。当然更谈不上从新申请了。

移民局提供了一些例子，笼统地说明此新规定的实施方针：以非法入境或者合法入境逾期居留的移民最常申请的豁免案件来说，一般需要很完备的支持证据，才有可能通过。以往无论原始申请证据质量如何，移民局总会至少给予一次补材料的机会。依照新的指令，移民局可以直接拒绝，没有申诉的机会。原始申请文件缺了一些必要的表格，以前也会通知当事人补交，现在也可以当庭拒绝。

移民局强调，这项新法规的目的，不是惩罚那些在申请文件与证据上，犯了一些无辜失误或误解的申请人。主要目的是阻止那些赶时间，占位子的申请人。因为这些草草提交的申请案件，不但浪费移民官的宝贵时间，同时也拖延了正规合法申请人的案件处理时间。

大家今后在申请移民案件时，无论有没有新的规定，不要投机取巧，抱着侥幸的心理就近找个略通英文的人，填个表格，写张支票，就提交了事。一旦被当场拒绝，后果是很严重的。

注：本法律信箱内容版权属于黄亦川律师，没有黄亦川律师本人的书面同意，不得以各种形式转载或翻印。本法律移民专栏信箱中提供的只是一般性信息，不同于律师针对特定客户的具体案件咨询所提供的详细法律意见。读者如有法律案件需要处理，请务必咨询本人居住地的专业律师。本专栏作者黄亦川律师为印第安那州执照律师，与读者之间没有任何律师与客户的代理关系。

This column is provided for informative purposes only and is not intended as legal advice you should act on without consulting independent legal counsel. All material posted on this column does not establish an attorney-client relationship.



黄亦川律師

usalaw@gmail.com

317-289-7748